

##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13元（含税）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本行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。
- 根据本行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。

#### 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截至2026年6月末，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141.48亿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本行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13元（含税）。以本行2026年6月30日普通股总股本3,648,179,244股计算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4.74亿元（含税），占2026年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21.77%。

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等致使本行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本行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#### 二、履行的决策程序

##### （一）股东会授权情况

2026年5月22日，本行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《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》，授权董事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下，制定并实施具体的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。

## **（二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**

2026年9月29日，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》，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，本方案符合本行《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。

## **三、相关风险提示**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股东投资回报、监管机构对资本充足率的要求及本行业务可持续发展等因素，不会对本行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9月29日